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提名,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,同意聘任朱俊中 先生(简历附后)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朱俊中先生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, 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, 能够胜任副总经理岗位的职责要求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,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 任职的情况,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。公司本次聘 任副总经理的提名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同意聘任朱俊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

附件:朱俊中简历

朱俊中,男,1981年8月生,中共党员,硕士学历,助理经济师。历任无锡华 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副部长、容器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、总经理助理。现 任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,兼任江阴华西钢铁有 限公司董事长。